

张家口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是怎样的？

缴存比例

自2014年起个人缴存比例提高到10%，单位缴存比例必须提高到15%。

张家口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10%

张家口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15%

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比例是多少？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50号)的有关规定,职工和单位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职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的5% ;有条件的城市,可以适当提高缴存比例。具体缴存比例由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拟订,经本级人民政府审核后,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城镇个体工商户、自由职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基数原则上按照缴存人上一年度月平均纳税收入计算。例如,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每个年度都会发布通知,公布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以及月缴存额上限。近几年北京住房公积金基本缴存比例都为8%,有条件的单位可适当提高缴存比例。2006年度缴存比例的上限是不超过10%,2007年度开始统一确定为不超过12%。